

证券代码：300057

证券简称：万顺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57

债券代码：123085

债券简称：万顺转 2

##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**

2024 年 11 月 18 日，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》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概述

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2025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（孙）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8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（贷款、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等），具体如下：

申请方	额度（人民币/万元）
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（不含江苏中基）	不超过 280,000
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、孙公司	不超过 500,000
合计	不超过 780,000

上述额度含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在内，上述额度在 2025 年度可以循环使用，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。授权公司及各子（孙）公司法定代表人（中国香港地区公司授权董事）签署上述综合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以公司及各子（孙）公司拥有的、产权清晰、合法的财产作为自身

综合授信融资的抵押物或质押物。

## 二、决策程序

2024年11月18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》：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意2025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（孙）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8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（贷款、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等），具体如下：

申请方	额度（人民币/万元）
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（不含江苏中基）	不超过280,000
江苏中基新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、孙公司	不超过500,000
合计	不超过780,000

上述额度含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在内，上述额度在2025年度可以循环使用，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。授权公司及各子（孙）公司法定代表人（中国香港地区公司授权董事）签署上述综合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以公司及各子（孙）公司拥有的、产权清晰、合法的财产作为自身综合授信融资的抵押物或质押物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1月19日